



## 新聞稿

## 有關五月二十日各大報章報導「甲蟲車失火事件」

我們是一群甲蟲車愛好者,就本年5月20日各大報章報導有關「甲蟲車失火」事件,懷疑有人在接受傳媒訪問時歪曲事實,發表不誠實的言論 誤導記者及廣大讀者,令人對甲蟲車及其他老爺車產生誤解,我們有以下 回應:

- 1. 對於懷疑有人發表不盡不實的言論,我們會於 2002 年 6 月 10 日(星期一) 在蘋果日報刊登聲明;
- 2 上述報導指有人稱是次意外與車齡達三十年有關,是機器過熱及電線老化引致失火,並謂該車甚少駕駛,受友人所託進行道路測試。

相信這只是有人混淆不清原因、而誤導公眾的言論。機器過熱只是該車的保養問題,與車齡及車款無關。另外,電線老化只會產生短路,保險絲截斷電源後便完全沒有危險。可能有人改裝了原本的構造,而間接地引致是次意外的出現。

根據香港法例第 374A 章《道路交通(車輛構造及保養)規例》規例 5 「構造及保養」第 1(b)條之規定:「每部車輛,包括所有車身及配件在內,須符合以下的規定……(b) 在良好及可使用的狀態……」

對於懷疑有人可能曾經進行非法改裝,並聲稱在道路上進行測試一輛久未駕駛的車輛,發生意外後欲推卸指與車齡有關,並謂本港其他甲蟲車曾有同樣記錄,其妄顧法紀及不負責任的言論,在文明社會上實在無法令人接受。

**蟲在香港** (甲蟲車組織) www.geocities.com/buginhk/

埃畢 iBug(甲蟲車網站) 啟 http://ibug.hypermart.net/

二零零二年六月十日

<sup>\*</sup> 蟲在香港(BuginHongKong)為本港其中一個已向警方註冊的「甲蟲車」組識。